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王秋萍

聯絡電話：02-85906618

傳真：02-85906065

電子郵件：SA0503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1513618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21000000I_1151361827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強化社會安全網—急難紓困實施方案」，請轉知貴轄社會局（處）、衛生局及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據以實施，加強落實照顧有急難需求之民眾，發揮即時性經濟支持及完整性福利服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查部分縣市急難救助規定已多年未修正，建請貴府依需要評估調整急難救助給付標準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內政部、教育部、本部心理健康司、本部保護服務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本部會計處(均含附件)



社會救助科 收文:115/06/24



1150212034

有附件